

海口多部门集中开展停车场综合整治,重拳打击各类非法收费停车点

全面排查“圈地立杆”收费行为

“ 本报讯“在海口琼山区红城湖路家乐福超市附近,有人收取电动车停车费,每辆车收费两元,这种收费是否合理呢?”昨日,海口市民陈先生拨打本报热线说。

记者昨日现场采访了解到,目前有关部门已经在超市外靠近人行道的地方设置了电动车免费停车点,市民可以在该处免费停车。而在用栏杆隔开的靠近商场区域的位置,由专人负责收费看管。为规范停车场管理秩序,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有效解决“停车难、乱收费”问题,目前,海口多部门正在全面开展停车场综合整治工作,排查“圈地立杆”收费行为,对各类非法停车收费点坚决给予打击,维护广大市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记者 苏钟文/图



有关部门工作人员检查收费停车点

“生活小事不小” 征集线索

3种反映方式



海南特区报官微

1. 拨打本报热线电话
66700110。

2. 关注海南特区报微信公众号(微信搜索hntqb2014或扫描左侧二维码),将您反映的问题以文字或者图片的方式发送到后台,并留下您的联系方式。

3. 在新浪微博找到“海南特区报”通过私信或者@海南特区报的方式反映问题。

市民来电:超市门口附近停放电动车是否该收费?

昨日,海口市民陈先生拨打本报热线反映,在海口琼山区红城湖路家乐福超市附近,每天都停放着大量的电动车。有时候停放电动车会有人过来收费,有时候停放电动车又没人过问,不知道在超市门口附近停放电动车是否该收费。

记者昨日来到红城湖路家乐福超市门前看到,这里停着一排排的电动车。在靠近人行道的一侧竖立着一块明显的告示牌。告示牌显示,该处为电动车公共免费停车位,任何人不得私自收费,若有违法行为,可拨打110报警进行举报。落款单位为琼山区府城街道办事处。

在人行道靠近超市的一侧,记者看到,地面有栏杆进行了围挡,每当有市民骑电动车进入后,会有人迅速起身过来收费。收费人员手里拿着一张打印好的二维码,方便市民扫码交停车费。

随后,记者在栏杆内的停车场找到了一块电动车停车收费公告牌。公告牌的内容为:电动自行车的收费标准为8:00至23:00,每次收费2元。23:00至次日凌晨2:00,每次收费3元。电动车应该在凌晨2时拿走,超过凌晨2时30分还没有拿车的,后果自负。

据收费人员介绍,以前这里停放的电动车经常被盗,现在栏杆里面的位置属于超市的范围内,在这里收费停车是经过审批的,同时还有专人看管,防止电动车被盗。如果市民不愿意交费,可以停放在外面的人行道旁边,那里是政府部门设置的免费电动车停车点,不会有人收费。

多部门联合开展停车场专项整治,排查“圈地立杆”收费

连日来,在市民买菜高峰期,在海口海坡市场门前有关部门划定的停车位范围内,秀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几名身穿制服的执法人员在仔细地询问排查,向多名停车在该处的电动车车主详细了解是否存在停车乱收费现象。

记者昨日采访了解到,为贯彻落实海口市委书记张琦关于城市治理停车管理的指示精神,规范全市范围内的停车场管理秩序,提升城市形象,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有效解决“停车难、乱收费”问题,近日,秀英区多部门联合开展停车场综合整治工作,排查“圈地立杆”收费行为,对存在的非法收费停车点给予坚决打击,减少非法停车收费情况的出现,切实维护广大市民的合法权益。

“随着车辆保有量的逐年上升,车辆停放已成为与市民切身利益息息相关的重要问题。”昨

日,秀英区城管委主任、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肖正新告诉记者,连日来,秀英区坚持“便民利民惠民又不扰民”的城市服务理念,把停车场综合整治作为当前城市管理及社会文明大行动工作的重中之重,组织开展“圈地立杆”收费行为大排查。由区城管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区商务局、区物价局、区工商局、区交警大队、交通联合执法大队、综合执法中队、属地镇街等多部门联合行动,针对全区范围内各停车场,重点排查收费停车场是否具备经营资质、是否按规定管理、是否按物价部门规定的标准进行收费,是否存在个人及经营单位擅自占用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场地、政府划定的免费停车区域私自设置收费停车场。

“一旦排查发现具备经营资质的停车场存在乱收费或管理不规范现象,我们将严格按照

要求进行整治。对不具备经营资质的停车场,我们将一律予以取缔。”肖正新告诉记者,针对大排查发现的情况,结合秀英区的实际情况,下一步,秀英区将以海坡市场、时代广场为试点,对城区道路交通拥堵、划线停车收费等城市管理重点难点问题,开展停车场综合整治专项行动。整治行动主要妥善解决停车场乱设点、乱收费、乱设障、乱挪用等问题;解决经营性停车场没有统一标识、没有公示收费标准,进出口设置不合理等问题;对全区范围内未经批准设立的非法停车场进行全面清理、整顿;建立健全停车场管理长效机制。通过开展停车场综合整治,优化现有道路资源,切实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停车难、停车乱”问题,全面打造“安全、畅通、有序、便民、文明”的城市交通环境。

科学合理规划停车场及设置停车位,严厉打击非法收费点

记者昨日在海口龙华区采访了解到,为贯彻落实海口市委、市政府关于整治城市停车问题的工作部署,近日,龙华区委书记凌云率队到国贸一横路调研城市停车管理工作,强调以人为本,集中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力促城市管理精细化,让市民出行更加便捷和舒心。

在国贸一横路,凌云一行实地查看了周边道路通行、车辆停放管理及占道收费等市容秩序情况,现场向交警、城管、街道等部门详细了解城市停车管理整治工作开展情况,针对城区道路交通拥堵、划线停车收费等城市管理重点难点工作进行现场办公,研究问题解决办法。

“城市治理停车问题是事关人民群众出行

利益、民生福祉和城市形象的一项重要民生工作,是市民普遍关心和关注的热点问题。”凌云告诉记者,各级各部门要按照“便民利民惠民不扰民”的工作部署和要求,把每一项民生工作做实做细,特别是针对群众反映强烈、期盼较高的停车管理问题,要紧扣为办实事的目标,强化工作责任,多措并举、专项治理,确保市民便捷出行和城市运行安全有序。

据介绍,目前,龙华区委推动解决全区城市停车管理问题,促进城市管理精细化,正在尽快摸清辖区停车收费管理问题。区领导将按照工作安排,现场巡查,组织人员对挂点辖区停车收费问题进行摸底调查,全面了解辖区内停车现状与停车点资源,研究具体解决措

施,对停车点设置、收费审批等情况形成意见后汇总上报市里。同时,全面开展专项治理行动。龙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交警大队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协调联动,解决好车辆停车管理问题,在辖区内主要商业综合体、农贸市场、校园周边等人流、车流较为集中区域,开展城区车辆乱停乱放、乱收费专项整治行动。科学合理规划停车场、设置停车位,对存在的非法收费停车点坚决给予打击,减少非法停车收费情况的出现。此外,龙华区还要求,各镇街和社区要履行好属地管理责任,落实好“门前三包”各项工作,不定期地组织城管、联防队员对辖区占道停放的机动车、电动车进行疏导和管理,力促各项治理工作常态化。

在海口友谊阳光城路段违反禁止标线的规定

21辆车被记3分罚款100元

□记者 张野

本报讯 为进一步规范海口友谊阳光城门前路段停车秩序,海口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对该路段交通组织进行优化改造。其中,靠近友谊阳光城一侧的第四车道划设即停即走区域,实行机动车限停3分钟。第一至第三车道禁止停放车辆。

从11月1日起,海口交警支队对友谊阳光城路段违反禁止标线的违法行为进行抓拍,现予以曝光。在即停即走区域内超时停车的车辆,将被处以罚款100元、记3分。在

第一车道、第二车道、第三车道内停放车辆的,将被处以罚款100元、记3分。请驾车途经该路段的驾驶人,自觉遵守道路交通标志标线的指示,安全、文明出行。

这21辆违反禁止标线车辆的车牌号分别为:琼A375X1、琼A3J706、琼A03R28、琼A26X89、琼A5S951、琼A158N8、琼A59R60、琼A128GQ、琼A03N00、琼A53P53、琼A359H6、琼A3C080、琼A19V36、琼A739W0、琼A226Q1、琼A243Y8、琼A2V255、琼A102E7、琼A26X89、琼A652T0、琼A06R95。

海口开展电动车非法营运专项整治,共查处584辆次

一经查实将顶格罚款2000元

□记者 沈丽焕 通讯员 王南

本报讯 “你已涉嫌电动车非法载客营运,我们将对电动车予以暂扣,你可到海口市交通港航综合执法支队接受处罚,也可在3日之内向支队督察部门或上级主管部门提出复议。”昨日上午,该支队在海口汽车西站开展电动车非法营运专项整治。

据悉,海口市交通港航综合执法支队近期开展了针对电动车非法载客营运行为的专项整治,自10月以来,已查处电动车非法营运584辆次。

“我们在平时除了正常的执法外,还分阶段、分对象开展多次专项整治,例如‘黑车’专项整治和班线客车专项整治等,采取日常执法和专项整治的方式相结合,防止各类违法违规道路运输行为的发生。”海口市交通港航综合执法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此次电动车非法载客专项整治自10月份以来,将持续至明年春运结束,其间他们将以各交通枢纽为重点,严厉打击电动车非法营运行为,电动车非法营运一经查实将按2000元上限予以处罚,为市民提供一个良好的出行环境,保障出行安全。